

随着社会经济的高速发展,男女思想的快速腐化,使得很多美好的家庭遭受到残酷的支解,而转向毁灭的裂变……

难道婚变真是因为

男人有了钱

而女人又

启帆 著

新疆人民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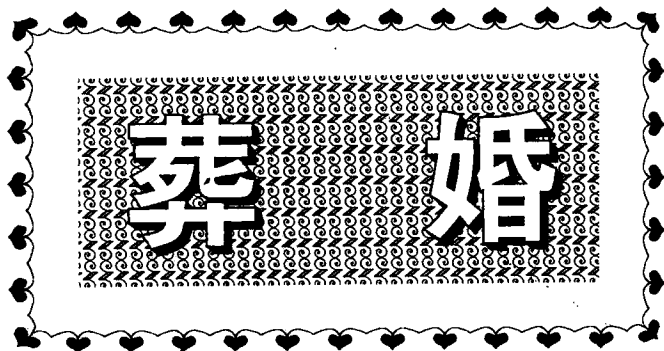
葬婚



67537

葬 婚

启帆 著
新疆人民出版社



启 帆 著

新疆人民出版社出版

责任编辑:李 声

封面设计:张 勤

葬 婚
启帆 著

新疆人民出版社出版
(乌鲁木齐市解放南路 348 号)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邢台市印刷厂印刷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8 印张 186 千字
1997 年 8 月第 1 版 1997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10000 册

ISBN 7-228-03690-5/1·1425

定价:15.80 元

婚姻危机的时代

在中国,从来没有象现在这么多的人,对婚姻失去信心。

从高官显要到社会名流,从商界大亨到影视明星,从文人学者到平民百姓,从二三十岁的青年到六七十岁的老人,越来越多的人在游戏着婚姻的真谛。

婚姻,似乎不再是白头偕老的童话,也不再是一劳永逸的港湾。

遍及大街小巷的夜总会,舞厅和发廊,闪烁着五彩迷人的灯光,诱惑着你我的心灵。

三陪小姐、二奶、小蜜、妈咪、舞男……这些时髦的都市新人类,正毫无廉耻地向道德挑战,使一对对恩爱的夫妻同床异梦。

婚外恋,已不再是一种秘密,很多的人将拥有情人当作自我炫耀的资本。平淡的婚姻使人厌倦,渴望激情的男男女女已没有羞涩。

寂寞,已不再是一个可以忍耐的名词,孤独的精神飘

泊者在一瞬间就能擦出情感的火花。同居族,有增无减;试婚潮,风起云涌。

金钱和性欲已差不多成为婚姻的上帝,一个个家庭因之而诞生,一个个家庭也因之而解体。

那么,婚姻,还有戏吗?

本书详细剖析了 1997 年震动全国的几起婚恋裂变事件,然后给你一个完整的答案。

婚姻,不仅是生活的家园,也应精神的家园。

作者

1997 年 8 月

目 录

雨季情缘 (1)

她是广州略有名气的歌手,他是渤海湾石油勘测队的队长。他们相识、相恋在雨季,成婚、分手在雨季,而一年后仍是在雨季,因为难以忘却的爱,他们又走到了一起,回到了那个曾经属于他们的家……

魔鬼的狩猎 (23)

长期的手淫让罗明义成为性无能,美丽的妻子虽然爱他,但为追求正常的性生活,终于向他提出了离婚;而他则一步步堕落为变态恶魔,住进了精神病院……

乱伦的富豪 (37)

从大别山一步一个脚印走出来的他,跳不出富贵生淫欲的怪圈,居然置与自己一起艰苦创业的妻子尤秋霞于不顾,与妻子的亲侄女尤汝芳大搞乱伦,终于在1997年3月15日导致一场姑侄毁容大战,一时轰动国内外。

无法伤感 (51)

同在一个屋檐下居住的一对已婚男女,难捺孤独,发展出畸形恋情。当他与妻子离婚后回来预与她结为秦晋之好时,却发觉信誓旦旦的她已重回她那曾患有性虐待的丈夫的怀抱,这一切令他在广州的雨季欲哭无泪!

最终搞掂 (63)

其实失望的并不是爱情与婚姻,而是他与她们的整个人生。这就是所有悲剧的根源。

午夜暴雨 (79)

他是领导,怕影响不好,二十多年来一直忍受着那个没有爱情的家。当他终于决心抛开一切,追求属于自己的生活时,他已近暮年。他还能再有爱的权力吗?

将门之女的爱情悲剧 (97)

李晓红,39岁,将军之女,成都军区医院副团职护师。在与云南省卫生厅处级干部盛新明的恋爱过程中,被盛的前妻李月芳刺伤,12岁的儿子也命丧黄泉。

渴望激情的少妇 (109)

平淡的丈夫令她厌倦,她渴望刺激,渴望婚外恋。而她用少女的心理和少妇的生理去爱的情人却只愿与她寻欢作乐而不论婚嫁,最终,她也走向了堕落之渊……

两百万元的高价离婚 (137)

上海大老板幻想“一夫二妻”,电视台播音员主动献身,深情一片。面对婚姻风暴,太太大义凛然,主动撤离。这是最近由上海徐汇区法院审理的一桩离婚大案。

一女二夫三十年 (149)

1966年,湖南省宁乡县老粮仓公社14岁的姑娘刘细英被父亲逼嫁成婚,不久即与夫家邻居曾新明产生恋情,公开与两个男人同居,并分别为他们生下儿子,这种畸情婚恋竟整整维护了三十年……

北京女人与农民包工头 (159)

39岁的徐敏将自己的一切交给了一位农民包工头,在这个包工头事业山穷水尽时,这对“有情人”想到了双双殉情自杀。在一番死的“谦让”以后,她终于按照情人的意愿将包工头送上了黄泉末路……

试婚潮,风云再起 (171)

“我想有个家,一个不需要太大的地方……”。在今日中国,有几千万人外出他乡打工、拼搏,成家对他们来说简直是天方夜谭。于是,一对对孤独的男女走到了一起,加入了试婚的行列……

女人富贵一身淫 (189)

商海女强人富贵生淫欲,四处找情夫,工人丈夫不受窝囊气,激情杀妻,最近被法院判处无期徒刑。

偷情学者与高官 (203)

安子元,教授、专家。因不堪忍受情妇赵萍的纠缠,1997年1月19日将其杀死碎尸。

余永恒,副总经理。他长期乱搞男女关系,花50万元供养两个情妇,并与她们秘密生下私生子。1996年11月余永恒被依法起诉,目前正等待严厉的裁决。

性爱与婚姻 (227)

据最新统计资料显示,目前中国的离婚案中,有46%是因为夫妻性生活不协调造成的。没有性爱的婚姻只能走向死亡。



她是广州略有名气的歌手，他是渤海湾石油勘测队的队长。他们相识、相恋在雨季，成婚、分手在雨季，而一年后仍是在雨季，因为难以忘却的爱，他们又走到了一起，回到了那个曾经属于他们的家……

1

现在，他和她坐在一家饭店的单间里。由于外面在下雨，很少有人光顾，房里很静，龙佳甚至听到自己腕上那块表匆忙的走动声。雨不大不小，斜斜地敲在窗玻璃上，玻璃变得模糊了。路上的行人都成了一个个色彩鲜艳的影子。

龙佳抽着烟，安婕也抽着烟，他欣赏她抽烟的姿势。结婚三年多，安婕很少在他面前抽烟，他发现她抽得挺好，挺老练。

他们默默坐着，谁也不说话。他们面前摆着几个凉拼和一条表皮苕嫩的鲤鱼，但是他们谁也不动筷，他们面对面地坐着，文静而闲适。安婕化着淡淡的妆，看上去相当漂亮。三年多来，她一点也没有变，似乎今后也不会变。有时，他在北方那座海滨城市里，常常勾画着她的面容，不知怎么，他常常回忆不起她的面容，把她和一些红歌星红影星混淆起来，其实她一点也不走红，到如今还没有出过一张个人专辑。他常常会因为记不起妻子的模样而内疚。很奇怪，一天夜里，他把这事对她说了，他原以为她会哭，结果她倒无声地笑了。那时，房间里光线幽暗，上弦月被湖蓝的窗帘筛成细碎的光斑，他看到安婕的眼睛漫不经心地眨了一下，他顿时便有了些许伤感。

“喝一点吧！”龙佳终于开了口，并向她举举杯子。她朝他笑了笑，笑得含义不明，把杯子揽在手里，指头优雅地翘动着，他听到金戒指与玻璃杯的撞击声。“好

吧，喝一点吧！”她端起杯抿了一口，她的指甲全部涂成红色，其中一片小指甲有半寸长，他还能记起她用这只指甲为他掏耳朵的情景，不过，那已经相当遥远，现在，它不再属于他，包括她身上的一切，包括她那颗他无法征服的心。

他端详着面前的女人，在她富有诗意和音韵的身上寻找着流逝的光阴。三年多，他觉得自己变老了，可她还是那么年轻，时间赋予他们不同的含义。对于男人老一点儿意味着成熟，对于女人，则是一件可怕的事情，特别是对于一个女演员，他和她结识不久，就意识到这点了。在乡下老家，在他家那幢养育了几代人的土房里，他看见她站在呛人的灶头上为母亲帮厨，屋里昏暗而潮湿，长长的灰网倒挂下来，使人想到霉变的历史。妈妈低声对他说，佳儿，这姑娘没别的毛病，就是太漂亮了，你养得住吗？吃饭的时候，他看到她把菜里的葱花小心翼翼地挑出来扔在桌上，他觉得妈妈的话说反了，也许她身上除了漂亮，剩下的全是毛病呢！

那时她还不是歌手，只是乐队里的一名大提琴手，总是坐在舞台陪衬的位置上，态浓意远却又可怜兮兮地弹着那把差不多和她一样高的大提琴。他和她相爱也是在一个雨天，他看见她袅袅婷婷地从一条小巷走出来，不时跳开那些大大小小的水尘。他们相遇时她说了一句：“嗨，又下雨了！”那声音和她手中的大提琴一样低吟而悠长，一听他就喜欢她了。十分钟之后，他和她一起挤上公共汽车，面对面站在充满雨具的橡胶和塑料的气味里，他认真而大胆地看着她的眼睛，于是，他知道，她也爱上了他。

也许，那是一个美丽的错误。后来，他曾经这么

想，年轻人总是没法不犯这种错误，这类错误是上帝造成的，她并不属于他，只是属于她个人，他也一样，他和她都曾试图征服对方，然而都没有成功。

2

安婕注意到窗外朦胧变幻的色彩，由于雨水的折射，那些色彩显得扑朔迷离，像一个不断摇动的万花筒。今天她穿了一件新式的连衣裙，质地柔薄，使她迷人的轮廓恰到好处地露出来。

她一直心不在焉。她从来没有进过这家小饭店，甚至不知道它在这座城市的确切方位。她一点也不饿，心绪在遥远的地方飘浮着，模模糊糊，她最后一次依了龙佳。不知怎么，她觉得自己很愿意有这么做的机会。

龙佳龙佳龙佳，她在心里不断重复着这个名字，把它和眼前这位显然苍老但仍不失英俊的男人仔细粘合。她于是想起了那个流产的象只鱼鳔似的孩子，那只透明的小水泡儿，如果它能够存活下来，也许今天两个做了父母的人就不会再坐到这里。

是的，他们没有孩子，这是个缺憾，也是个便利，她在酒杯的侧面看到自己尖滑的有些变形的脸，她想这不是个好女人，或者说不是个完整意义的女人，她居然为了自己不要孩子，居然跟一个无可挑剔的丈夫离婚了。她怎么也说不清离婚的理由，好像她只是为了离婚才结婚的。现在，她还清晰地记得那个雨天，她与她对面地站在公共汽车上的情景，那时他还相当年轻，眼睛里喷放着旭日的光辉，被雨淋湿了的头发闪动着湖水

的幽蓝。那时，他刚从学校毕业，身上还洋溢着文静的学生气。

“我认识你，”他说，“我看过你的演出，你坐在那儿弹大提琴，看样儿挺委屈的。”

她笑了笑，笑得很规范也很乐感，一个短短的四分之拍的音节。她萌生出一种欲望，那就是把手插进这男孩的头发里为他拢一拢，汽车拐了一个直角弯，这使他的身体不由自主地向她倾斜了一下。她得到了一种实感，捕捉了他身上那种男人的气息，这气息使她亢奋。

“这个季节老是下雨。”她说。

“因为这里是广州。”

“天空是铅灰的，这种颜色让人心里发慌。”

“你害怕打雷吗？”

“我一个人的时候，怕。”

“我喜欢看天上的闪电，它们都很相似，却永不重复。”

“那可真是一种可怕的浪漫。”

她盯住他的眼睛，执着地看了一小会，她发现了涌动在里面的热烈的渴望，便意识到她和他之间注定要发生什么事。她下车了，他也跟了下来，她没有回头就知道他跟在后面，因为她感到她仍笼罩在他的气息里。他们站到了马路边的另一个车站的防雨棚下，她突然感到很冷，很想得到他的拥抱。

“我们还能见面吗？”

“为什么不能呢？”她朝他笑笑，心想，要找她并不难，他可以不知道她的名字与身世，但是他可以到歌舞团去找那个拉大琴的女孩。如果他真的去找她，她就一定为他拢拢头发，就这样。

“我在天津工作，我的老家在粤北的乡下。”他对她说，“大学毕业后分过去的。现在，我停薪留职出来做生意。”

她突然发现眼前的这个男孩实在可恨，与别的男人不一样，到现在为止，他连一句恭维她的话都没说。

“我该走了，”她说，“我大概要迟到了。”

她没有听见他说什么，离开他以后，她仍然能感觉到跟在她后面的那一双明亮的眼睛。她很想回头去看他一眼，但还是忍住了，她觉得那么做很廉价。

安婕那时还遇上小号手的纠缠，小号手是个私生子，他认为私生子是件挺时髦的事。小号手懂得一点儿哲学，经常用一些稀奇古怪玄乎又玄的东西向她轮番轰炸。他吹奏的时候，眼睛总是望着她，好像每一个音符都是献给她的。而安婕脑子里都是龙佳的身影。她不知道这是怎么了，吃不准究竟是爱他还是恨他。她常常期待他能出现在她面前，不管是在宿舍还是在排练厅，或是车水马龙的大街上，她设想那个强壮的男人会猝不及防地把她拥住，用男性的野蛮与狂放来开发她身上的宝藏——它们实在被埋得太深太久了。

日子一天天过去，却并没有龙佳的身影。

这时候，小号手又发动了一次凌厉的进攻。那是个恬静的月夜，她站在歌舞团大院一个茂盛的花坛前，目光被柳丝切割得破碎而凌乱，她身上的光斑像一群忽明忽暗的萤火虫。小号手站在咫尺之外，她闻到他刚刚擦过发乳的味儿。他们说了一些别的，小号手的眼睛突然变得很亮，这使她感到不妙。她知道龙佳那个坏蛋即将受到惩罚，她为他坚守了那么久，现在，阵地眼看就要失守了。她在心里呼喊着龙佳的名字，希望他能突然从

天而降。然而小号手的嘴唇已经真真切切地逼了上来，她有些眩晕，有些不知所措，匆遽地领会着那私生子有力的吮吸及口腔里的气味。小号手几乎幸福得哭了起来，眼泪汪汪，连一句哲学也侃不动了。她伸出手来，打了他一记又脆又响的耳光，那时她还没有戴戒指，五根纤细的指头上颤抖着一种欢快的旅行，好像在琴弦上奏出了一支很迷人的曲子，然后撒开腿跑回自己的宿舍。

这是她的初吻，有些莫名其妙。

一天中午有人用指关节在门外敲出一个从容的三连音，龙佳微笑着站在她的面前，带着外面的阳光与青草味儿，像一个久别的老朋友，一点儿也不拘束。他晒得挺黑，稍稍有些憔悴，笑容里有一丝歉意。同室的另外两个女伴似乎看出点什么，神秘地交流着眼神。她领着他走出来，还等走出走廊就忍不住说：“我以为你不会来了，这些天，我一直在诅咒你。”他向她笑笑，什么也没有说。安婕突然想哭，想在他宽阔的背脊上砸几拳头。屋外的阳光很暴，她看见他眯起眼睛向远方眺望，好像在追逐一只鸽子或者寻找一丝流云，他的眼睛呈出一种坚定的神色。

“我母亲病了，”他对她说，“家里农活挺多，我帮着干了几天，就这么回事。”

她并不在意他的解释，他毕竟来了，这就胜过了一切解释。她由此证实了自己的魅力。在院子里，他们遇到了那个不尴不尬的小号手，安婕故意挽起龙佳的胳膊让小号手看，而龙佳什么也不知道，他在初夏的阳光里细心地感受着身边女孩蜜一般的气息，他很陶醉。